

教育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7 臺北市中正區中山南路5號
承辦人：陳詩暉
電話：02-7736-5941
電子信箱：shihhui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基隆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0月28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人(三)字第111010594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原函及附件影本 (A09000000E_1110105944_send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中央選舉委員會函以，111年11月26日（星期六）為111年
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及憲法修正案公民複決之投票日，為便
利選舉區內各級機關、學校、團體、事業機構員工前往投
票，是日以放假處理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中央選舉委員會111年10月26日中選人字第1113750354號
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附件影本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與學校及其附設機構、各私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以下學
校、本部各單位(人事處除外)

副本：

